

公司代码：600539

公司简称：*ST 狮头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90,584,853.25 元（母公司报表数据）。

因公司可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建议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狮头	600539	狮头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巩固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号楼101室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	0351-6838977	
电子信箱	zqb@lionhead.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基于控股子公司龙净水务从事环保节能产品制造及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其中包括：

- 1、环保节能产品制造，主要为净水行业厂家提供相应的配套产品，包括净水龙头及配件制造，属于净水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产品为各类鹅颈龙头及包括切换器、球阀、三通、减压阀等多种 RO

净水器配件，生产模式主要采用存货与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方式，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模式（包括传统渠道和互联网渠道）。

2、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及项目的设计、施工，通过参与各级政府或国资平台公开招标取得相关业务机会。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1、节能环保产品制造：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水质污染不断加剧，居民用水安全问题受到广泛关注，居民饮用水水质要求愈加提升，在不断提高的城镇化水平和可支配收入影响下，净水行业随着快速增长。以净水器市场为例，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预测，2016年至2020年，我国净水器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以不低于30%的速度成长，预计到2020年市场规模达到957亿元。公司作为净水行业上游企业，下游企业持续增长新装净水设备及售后服务需求，为公司提供了稳定提升的市场空间。但由于净水龙头及配件主要原材料铜价在报告期初达到高位，而下游产品价格传导需要时间，导致此类业务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

2、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公司基于项目所属区域内重要紧迫的水环境生态问题，为客户提供区域水生态修复、水污染治理及污水排放控制等环境综合服务。近年来，国家对环保行业高度重视，陆续出台了多项环保政策以推进水环境质量的改善，明确了各级政府负责人在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方面的首要职责，环保产业的发展迎来了难得的有利环境，此类业务需求也随着快速提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502,336,986.20	478,759,365.24	4.92	584,116,571.34
营业收入	93,059,807.59	77,015,760.72	20.83	189,962,53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8,422.19	-50,725,755.48	-	-10,479,54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0,714.64	-65,307,089.68	-	-51,061,90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9,928,807.84	419,880,385.65	2.39	470,606,14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2,101.01	9,184,847.90	-7.65	-61,894,48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2	-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4	-0.22	-	-0.05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6	-11.39	增加13.75个百分点	-2.2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697,936.00	22,699,309.95	19,075,269.02	40,587,29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5,599.09	1,905,213.57	3,066,855.81	3,410,75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3,966.41	1,904,939.07	3,049,097.73	3,422,71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8,863.81	1,071,561.46	2,732,495.52	7,846,907.8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详见临 2019-009 号公告),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对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的进一步完善, 使之更加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因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为 2018 年新扩展业务, 所以变更会计政策对 2018 全年及以前年度的会计指标均无影响。对于 2018 年 7-9 月按原有会计政策确认的部分收入、利润, 公司根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调整。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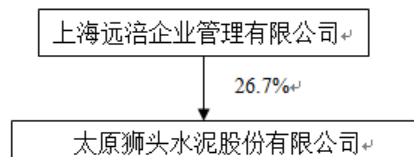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8,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8,2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远涪企业管理有	35,112,700	61,412,700	26.70	0	无	0	境内非	

限公司							国有法人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0	25,857,300	11.24	0	无	0	国有法人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6,645,070	7.24	0	无	0	国有法人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1,651,549	5.07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泽洋	7,164,046	7,164,046	3.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炫霖	0	5,215,205	2.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蒋奇伟	0	4,843,628	2.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德英	150,800	4,122,800	1.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文普	3,896,871	3,896,871	1.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建东	100,000	3,650,000	1.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山西省国资委控制，但不形成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披露的《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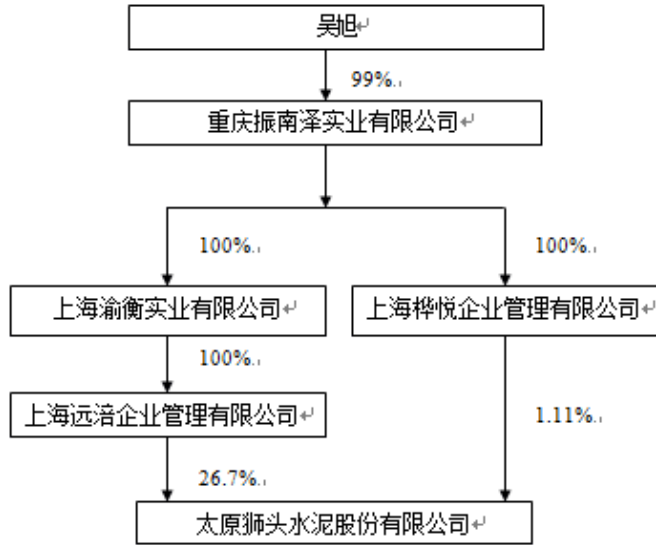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05.9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了 20.83%，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176.39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了 20.37%，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为 98.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04.84 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经营业务的变化，变更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实质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相关变更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 2018-119）。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对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的进一步完善，使之更加符合实际经营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经公司测算，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 2018 年及以前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期末股东权益、及总资产等重要会计指标均无影响。相关变更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临 2019-009）。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旭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2019 年 3 月 27 日